

散文

接受衰老

■鲍敏杰

 年前，我去旗政务服务大厅税务窗口办事。一个看上去二十多岁的小伙子，热情地隔着柜台让我对面坐下。我清楚地听他叫了我一声：“大娘，你办什么业务？”当时，我就蒙了。除了小叔子的儿子，小侄儿叫我大娘外，还从来没有听到这个称呼。虽然戴了口罩，但自我感觉还没有这么老吧？总之，心里不舒服，为自己的衰老而难过。办理过程，需要身份印证，我离开了一会儿。等我再回窗口时，前面已经有人在办事了。那个小伙子看到我后，说：“大姐，你稍等一下。办完他的就给你办。”这次他的声音依然清晰，这一下子让我心情又爽歪歪了。没想到，“大娘”和“大姐”让人的心情落差这么大。暗暗嘲笑自己太脆弱，说白了就是还不能接受自己衰老的事实。

 想起一次对镜梳头时，突然发现了一根白头发。当时，我顿感意外，忍不住尖叫起来，忙叫老公帮忙把它薙下来，然后央求老公给我再仔细查找，那天，他尽心尽力一共找到长短白发15根。我让他毫不留情全部薙掉。那天，我郁闷了好一阵子，面对镜子里的自己，暗自神伤，我就纳闷自己还不到五十岁怎么就有白头发了呢。后来，我和朋友聚会聊天得知，原来好多同龄人早就开始染发了。随着日子的流淌，我已能坦然接受自己的白发和皱纹，自己的年龄和衰老，也能面对众人不避讳告知别人自己的年龄。

 年后，我和好友一块吃饭。她说自己都有白头发了，本来还以为自己很年轻呢，谁想到被浴池吧台的收银员给叫了声阿姨。看那收银员年纪也不小了，难道自己看起来就这么老吗？本以为在同龄人中，长得还算年轻的。经她这么一叫，心里难过了好一阵子。我比好友大一岁，没想到我们竟然有同样的心情。我们边吃边聊，感叹时光的无情、岁月的流逝、人生的短暂。我们相互鼓励，相互安慰，接受不再年轻的容颜和衰老的自己。不知何时眼带、皱纹、白发悄然附身，背厚了、肩宽了、腰弯了、身形走样了。衣服也不敢随意穿了，岁月真是一把无情刀，一不小心就把人弄得千疮百孔。

 想起女儿小的时候，一次，我们唤她老丫头，她竟然哭了起来。边哭边喊：“我有那么老吗，竟然叫我老丫头。”我们没有想到，小小年纪的她，从心里是怕老的。看她哭得那么伤心，任凭我们怎么解释都无济于事。后来，我们在她面前就一直避开“老”字称呼，直到她长大一点，懂事了，我们也很少叫她老丫头。

 春夏秋冬，四季更迭；生老病死，自然规律。谁都想青春永驻，长生不老，但赤裸裸的现实我们谁也无法逃避。面对衰老，我们只能清醒并勇敢的接受。过衰关老，需要正确的心理认知和良好的心态，需要修身养性。身体的衰老并不可怕，可怕的是心理的衰老。我一直认为，只要心态不老，人就会永远年轻。当我们面对衰老，一定不要害怕，要学会与自己和解，与现实共情。多读书，用知识丰盈自己的心灵，充实自己的精神；多运动，锻炼自己的身体和气质；培养兴趣爱好，修身养性，陶冶情操；结交良师益友，彼此温暖，彼此慰藉。

 接受衰老，顺其自然接受，修心是我们一生要做的功课。心理健康，才不会抑郁；心理健康，才会坦然面对现实。内心平和，波澜不惊。不以物喜，不以己悲，心有暖阳，喜乐安然，只要心态不老，学会和解，接受每个时期的自己，用心智和阅历去丰盈自己，就会开心快乐。

散文

二月二龙抬头

■李云鹤

 今年的正月已然接近尾声，二月二龙抬头，寓意祥龙翘首，送瑞赐福，人们祈盼风调雨顺！

 在农村，二月二才是新年的谢幕。过了二月二，农事就很繁重，起羊圈、送粪、加工牲畜饲料等，一桩接着一桩，很难再得闲暇。

 小时候，大概二月二前一周，母亲就开始张罗着燎猪头。她在泥火盆里生起木炭火，捎带着烙铁、钎刀等家伙什儿找来备用。一般大一点儿的猪头有二十多斤，小一点儿的也有十五、六斤，母亲养的年猪体壮膘实，白条都在三百斤上下。生着火，母亲就走进仓房，不一会儿，她一手拎猪头，一手拎猪蹄，趑趄着走出仓房。这一天，通常是母亲和大娘、老婶儿约好的。只要看见我家院子冒起生烟，大娘和老婶儿就拎着猪头猪蹄儿进院了，这时，火盆里的火也烧旺了。

 三个猪头、十二只猪蹄儿随意放在火盆旁边，猪头有大有小，眼睛都紧紧闭着，耳朵竖楞起来，鼻孔洞开，嘴巴微张，惨白的牙齿参差外露，仿佛还在尖利凄惨地号叫，看起来阴森可怕。至此，似乎又看见刀人步步逼近那头捆好的大肥猪……“看着看着，那猪仿佛又活了。突然，我就怕了，躲进屋里不敢再出来。

 三个乡下女人就开始劳作了，一边唠嗑儿闲聊。燎毛味儿浓时淡，不时飘进来，像是怂恿和蛊惑，让我心生好奇，想出来看母亲她们燎猪头，听些她们嘴里的家长里短。于是，我躲进屋里，半跪在火炕上，上半身靠住窗台，双手托着下巴望向窗外，只见母亲她们一边干活儿，一边说笑，我就静静地看着她们。只

 父亲生于建国前，兄弟姐妹七人，弟兄三人，父亲最小，由于爷爷去世的早，年轻时的父亲就承担起家里的全部重担，带着奶奶拼生活。

 在我孩童的记忆中，父亲是高高大大的，整日随着生产队的大队人马挣工分，早晚还要在自家的菜园里，播种、锄草、追肥，他那挥汗如雨的背影时刻在各种劳动的场面中，我在家里是老疙瘩，父亲对我偏爱有加，两个哥哥，一个姐姐都在生产队挣工分。我常常在他们收工回家的路口玩石子，等着父亲，有时父亲一只手拿着农具，一只手牵着我，总是感觉在父亲跟前有一种说不出的愉悦，每每我抗拒走路，父亲会蹲下背回手，我趴在父亲的肩背上，工具免住我的屁股，父亲可以边走边给我说一些快乐的童谣，什么小老鼠上灯台，什么小巴狗带铃铛……

 父亲的农活干得很出色，每个季节的农活父亲都在重要岗位上，不管是春耕夏锄，还是秋收打场。记得那时生产队用的绳索都是草绳，春节刚过不久，山上的雪还没完全化净，父亲就带着哥哥去山里，割羊胡子草和马蓬，在那乍暖还寒的正月里，大风刺骨，有时还飘着雪花，父亲领着哥哥背着大捆的羊胡子草，走进家门。看着父亲劳累的样子，我抗拒走路的念头打消了。甚至自主地带着大人们干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。

 恍惚间已经坐在课桌前，跟着先生背a、o、e了，学着先生在所谓的本本上写一、二、三……那时候每个村子都有学堂，就学不成问题，虽然不是免费教育，一学期只是三五毛钱的课本款，无论是孩子多少都能上得起学，老师也是本村人，复试教学，先生也是蛮辛苦的。放学回家，见到大人们搓草绳也能帮一点小忙，父亲将割回来的羊胡子草在锅里用水炸透，放到角落里盖上破旧的毡子，麻袋什么的，防止炸好的草水分蒸发，开始搓绳子了，我可以坐在父亲对面续络，就是将羊胡子

散文

我的父亲

■袁清良

 草一小绺一小绺地递给父亲，这样可以增加搓草绳的速度，也就是为了多挣工分，羊胡子草的草锈很厉害的，不会满手都是土黄色草锈，几天都洗不掉，有时父亲搓草绳要搓到夜很深，记得有时夜里醒来看父亲还在搓草绳。

 父亲将自家的菜园打理的也是一大亮点，菜园很大，可是园子里几乎一点杂草没有，什么黄瓜，豆角，玉米，青菜萝卜等一应俱全。父亲种的倭瓜特别好吃，又甜又面，父亲种对倭瓜是很讲究的，春日里开冻前将鸡窝里的鸡粪掏出来堆好用土盖住发酵，种瓜的时候，在菜园的边缘每隔五尺左右挖上小坑，每个坑里撒上适量的鸡粪，将土与粪松软拌匀，我可以跟在父亲后面按小坑浇透水，水渗下去了，父亲将事先生好的瓜芽儿种在小坑里，再用少许干土覆盖，这样种瓜就完成了。

 不几天碧绿的叶片露出来，好像是在向着我昭示它的顽强与健壮。菜园管理是长久的，持续的，父亲每天都起得很早，在菜园里松土施肥，捉虫插架，还要给每棵瓜秧剪又掐头，授粉，就这样日复一日的，默默无闻地操劳着。邻里们对我家的菜园也是很赏识，每每有新的菜下来，父亲都会让我给邻居家送一些尝鲜。

 我家和大舅家挨着，自从我记事起就没有见过大舅妈，四个表兄几乎是母亲带大的，无论舅舅家有什么事母亲去帮忙，还是为舅舅家做衣服，以及鞋袜，父亲都是非常支持母亲，小的时候，表兄我们就像一家的孩子。大舅比母亲大几岁，可是每当春节大舅都是先到我家，先给父亲拜年，小时候的疑惑长大了



璀璨的夜 摄影 张今卓

把韭菜。可猪头遭遇了这千刀万刚，却愈发面目狰狞。

 燎好的猪头猪蹄，被泡在大铁锅里，清澈的压井水就变得暗红粘稠，散发着血腥味儿，再换过水继续泡。两三天后，血水和腥味儿就淡了，就着软乎劲儿，猪头被分割成两半，然后，就着大葱大蒜下锅。灶膛里是熊熊的木柴火，一会儿，满锅的汤水就沸腾起来，葱花浮游，白沫儿翻滚，肉香味儿渐渐从锅里飘出来，真香！这时，母亲总是用铝勺子撇走白沫儿，她一抹，一惊，动作轻松又娴熟，像是要留住烟火晨炊里所有的美好。现在想起来，锅台前忙忙碌碌的母亲，竟有几分卓文君当垆卖酒的俊美。一勺一勺撇走浮沫儿，母亲就扣好锅盖继续文火慢煮，差不多大半个上午，猪头才被煮熟煮透。母亲麻利地捞出猪头和猪蹄儿，然后，剔骨，切片，装盘，整个过程一气呵成，有点儿庖丁解牛，看起来游刃有余。猪头肉吃起来口感劲道，肥而不腻，可用来炖干白菜、干豆角，或用来炒酸菜，还可以浇上大蒜汁佐味，再就上几口腌辣椒、腌葱叶，在嘴里翻来覆去一嚼，香气越发浓郁了，猪头肉怎么吃都算得上请客下酒的上等菜肴。

 在老家，除了吃猪头猪蹄儿，还有二月二吃豆子的习俗，而且多数时候吃豌豆。先要从仓房里取回大半盆当年收获的干豆，然后挑出当中的秕子和碎瓣儿。我们家，通常是三双小手齐上阵，每个人挑出一大把饱满的豌豆，就随手扬进另一个盆里，颇有千金散尽的侠气。这时，豆粒儿砸在豆粒儿上，“哗啦”一声，接着弹跳起来，又砸在盆壁上，“邦”一声响，才肯落下来，像极了一只只顽皮的跳蚤，那么不听话。现在想想，用“嘈嘈切切错杂弹，大珠小珠落玉盘”来形容最恰当不过了，只可惜，那时我还没有大名儿，自然不懂得诗情画意的妙处，只是直勾勾盯着满盆的豆子，仿佛它们已经一身香甜味儿，变成我的口中美食了。

 也就淡然了。 我有三个舅舅，二舅和小舅，都比母亲小，小舅的亲事是父亲一手操办的，小舅母是村里唯一的女文化人，起初的婚事，小舅母的父亲不同意，可是小舅母家，小舅母最大，家里缺少劳动力，后来经过撮合，小舅做了倒插门女婿。一天在我恍惚的记忆里，小舅和舅妈生气，叫父亲去到了小舅母的家，舅妈的父亲仍在介怀小舅的婚事，竟不由分说将我父亲的胳膊打折了，面对着小舅的家庭要破裂，父亲还是强行忍下了，父亲的隐忍大度，识大体明礼制，无私的担当为我们营造一个很好的成长氛围。

 后来父亲生病了，经检查是胃癌晚期，就这样父亲还是坚持做活，1976年的冬天特殊的冷，西北风像刀子一样，刮得人脸火辣辣的痛，雪像着了魔似的，纷纷扬扬没有停下来的意思，我和哥哥每天都要上山打柴禾，那个年代卖几车烧柴，是唯一的收入。由于天冷在山上捆不住捆，只好将柴不散装回来，病重的父亲每天坚持捆柴禾，有时捆几个就晕了，回屋在炕上躺一会出去再捆。当时的医疗条件太差了，尤其是农村，更是缺医少药，父亲每天用葡萄糖维持体能，到了年底父亲再也坚持不住了，只能是“卧床休息”了。在父亲卧床一直到父亲病逝，表兄弟们以及村子里的亲朋好友，都自发地主动地帮忙照顾父亲，夜里白天都不离人，大伙轮换着守护。父亲病重的时候我有退学的念头，而且意志还很坚定，一心想在家多陪陪父亲，一天我在给父亲揉腿，父亲说：“三儿，你还是不能退学，念书

小小说

高长腿

■红桃

 他高个，腿长，身体好。他是一眼被县骑兵支队队长何武魁相中的，参加县支队那年才17岁。

 他的父亲是个猎户，枪打狼一枪毙命，箭射兔立马弹蹿。他的儿子高金，十几岁就和爹在大山里转。大雪天爹一嗓子把野鸡从草窝里惊起，一翅子飞起来，再喝一声，野鸡又飞起，然后扎在雪窝里，屁股朝外，不动了。有句俗语说的好“顾头不顾脏”，正是对野鸡说的。这时高金用上派场了。只见他撩开长腿，雪花四溅，看好野鸡扎下的地方扑了过去，猎狗黑子一路狂犬跟随着，野鸡被收入囊中。跟爹跑了几年山，腿练出来了，跑起来像飞起来一样。胆子也提起来了，枪打的准了，而且骑得一手好马，绰号就叫“高长腿”难怪县支队长喜欢的很，商量他父亲好几回才松口，跟着何支队当了通讯员。

 辽沈战役结束后，大部队南下了，清匪反霸，减租减息，这些任务留给了新诞生的人民政府。

 漠北县骑兵支队的领导层，都是从部队里抽调的战斗骨干，其余战士都是由地方人员组成。合在一起也就三百多人的部队。漠北是坝上草原，山高林密，土匪众多，有几十股，好几千人，他们杀害农会干部，骚扰地方政府，成为人民的心头大患。为了打击土匪的嚣张气焰，漠北县成立了骑兵支队，经过短暂的训练，投入战斗。

 石头川是大土匪王瑞金的老巢，这里地势险峻，两面山夹川，易守难攻。这石头川有一说法“过好石头门，难过的石头阵”，石头川上下150多华里，进了石头门满川都是大石头，小的如牛，大的如房，弯弯曲曲的道在石头里穿行着。陌生人想进来可是不容易，七绕八绕就绕了回来。河套里藏上百八十人你别想找到。王匪手下有500多土匪，国民党为收买他，又给了他大批军火，土匪们显的目空一切。公开和人民政府叫板。这伙土匪耳目很多，一有风吹草动，立刻就有飞书传信。

 县政府几次剿匪都损失巨大，伤亡很多人员。上级决定打掉这股土匪。

 高金就生长在石头川的深山里，也知道一些大土匪王瑞金的情况。但是匪窟里的布防却一点也不知道。政委和支队长商量派谁去侦察。找来找去也没有找到合适的人选。这时高金说：“政委，队长，我去吧，我可以化装成马倌帮他放马，训马，容易混进去，这样我方便侦查敌情，我这么小他们也不会怀疑，何况我还是这趟川的人。”，政委和队长互相看了一眼，点点头说：“小高啊，这么重要的任务交给你，我们还是有些担心的，但你是最合适的人，你一定要小心啊！”，两位首长又做了一些嘱咐，高金就下了石头川。

 土匪王瑞金有一个很大的马群，每年都要雇马倌。这天看到有一个小伙子找上门来放马，大管家正愁放马的人少呢，一问又是石头川的人，就留下了。高金勤快，马放的好，在院里又乐于助人，一来二去和这些土匪混熟了。虽然不能知道土匪的布防情况，但天长日久还是从土匪嘴里听到一些情况。特别是几次土匪的突然行动，看到土匪们都往西山山跑，心里就觉得这里一定是土匪的重点防御处。他还发现每次行动前，管家都从一个信鸽腿上放下一个小管。看来土匪的外围眼线还真不少。他利用上山放马的机会，偷偷带上绳索，绑在一棵大树上，从悬崖上坠下西山，下到山下，他惊呆了。他的判断没有差，这里的地堡暗道纵横交错，易守难攻。从沟里进攻只能损兵折将，必须奇兵制胜，从悬崖上下来，一个破敌想法在脑中形成。

 这天，高金找到管家说：“家里有急事，得回去了”，管家相中他的马好，就不舍得让他走，让他说完办事就回来，高金拿上工钱，撩开长腿，半天就回到了部队。

 首长们根据高金汇报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研究，制定了作战方案，决定避开以往从石头川直接进攻的方法，改为奇袭，从西崖峭壁登上，直捣土匪老巢。并协调上级抽调一个团配合。然后对外围眼线进行侦查清除。土匪的老窝一下子成了瞎子，部队这时封锁了石头川沟门。

 战斗在八月打响，县支队一个营的兵力从西山悬崖放下绳索，出其不意占领了西山敌人的主阵地，从后面对敌人发起进攻，正面石头川的一个团投入战斗，两面夹击。敌人仓促迎战，乱成一团，面对奇兵，再也无力抵抗，丢下几百具尸体，还有一百多土匪投降，王瑞金在十几个土匪的掩护下骑着快马向西天逃去。

 俘虏从山上下来，管家发现站在支队长旁边的高金穿着解放军军装，背着驳壳枪，一脸正气，威风凛凛，惊讶地说：“你不是马倌‘高长腿’吗？”高金笑道：“我是中国人民解放军！”

 一竿五星红旗插在山巅上，迎风飘扬。